

<<圣殿>>

图书基本信息

<<圣殿>>

内容概要

《圣殿》描绘了一幅被败坏了的南方社会的场景，堪称福克纳揭露和抨击美国南方丑恶现实的最有力的作品。

小说情节黑暗狂暴，描写二十年代美国禁酒期间，南方小镇有一帮以金鱼眼为首的私酒贩子，女大学生谭波被男友抛弃后混到这帮人中，惨遭强奸，后又被金鱼眼送进菲斯城的妓院。

金鱼眼杀了人，嫁祸于下德温。

律师说服谭波庭作证，但她已被金鱼眼的变态性行为磨得精神失常。

戈德温还是被死刑，被群众劫出私刑烧死。

出逃金鱼眼也终因一桩他并未参与的谋杀案而被判死刑。

作者简介

福克纳（1897～1962），美国小说家，出生于没落地主家庭，第一次世界大战时在加拿大空军中服役，战后曾在大学肄业一年，1925年后专门从事创作。

他被西方文学界视作“现代的经典作家”。

共写了19部长篇小说和70多篇短篇小说，其中绝大多数故事发生在虚构的约克纳帕塔法县，被称为“约克纳帕塔法世系”。

其最著名的作品有《声音与疯狂》（又译《喧哗与骚动》）、《我弥留之际》、《八月之光》、《押沙龙，押沙龙》、《斯诺普斯三部曲》（《村子》、《小镇》、《大宅》）等。

福克纳1949年获诺贝尔文学奖。

章节摘录

汤米和班鲍沿着一条被废弃的道路，一前一后地从房子走下山。

班鲍回头望望。

天穹下，这破败的、光秃秃的房子耸立在茂密的树枝交叉纠结的柏树丛里，看不见灯光，荒凉而又莫测高深。

脚下的路像是大地上的一条疤痕，是被雨水冲刷侵蚀出来的，它作为路则太深，作为渠又太直，路面上布满了冬天融雪引发的山洪所冲出一道道小沟，长满子蕨类植物，堆满了腐烂的树叶和树枝。

班鲍跟在汤米的身后，在难以辨认的小径上行走，人脚把烂草踩踏干净露出了泥土。

头顶上方，相互交叉的拱墙似的禽木由天空衬托着，显得稀疏。

下山的坡度加大了，道路曲曲弯弯。

“我们大概就是在这儿看到那只猫头鹰的，”班鲍说。

走在他前面的汤米哈哈地笑起来。

“我敢说，把他也吓得半死呢，”他说。

“对，”班鲍说。

他跟着汤米的模糊不清的身影向前走，竭力小心翼翼地走路，小心翼翼地讲话，带着喝醉酒的人才有的那种叫人讨厌的谨慎的神情。

“他要不是天底下最容易担惊受怕的白种男人，我就不是人，”汤米说。

“他当时从小径上坡走到门廊前，那条狗从屋下钻出来，上前去闻闻他的脚后跟，哪条狗见了人都会这样干的，可是不骗你，他竟吓得往后直躲，好像那不是狗而是条毒蛇，而他又偏偏光着脚没穿鞋，接着他掏出他那把自动小手枪，把狗打死了，没错儿。

他要是不害怕，我就是见鬼了。

” “那是谁的狗？”

”霍拉斯问。

“我的，”汤米说——他咯咯地笑起来。

“一条老狗，即使想咬人，也伤不了谁。

” 下坡路变得平坦了。

班鲍小心翼翼地迈着步，脚踩到沙子里发出沙沙声。

在沙土的淡淡的反光里，他现在可以看清汤米了，他正像头骡子似地在沙地上行走，踉踉跄跄，一步一拖地走着，似乎不很费劲，他的光脚丫子在沙地上嘶嘶作响，脚趾头每往里一勾便向后轻轻地扬起一股沙子。

那棵放倒的树横躺在路上，黑乎乎的一大堆。

汤米跨了过去，班鲍紧跟着，还是小心翼翼地，战战兢兢地把身子钻过浓密的、尚未枯萎而还有清香味的枝桠和树叶。

“又是——”汤米说，他转过身。

“你行吗？” “没事儿，”霍拉斯说。

他找到了重心，没有倒下去；汤米继续往前走。

“又是金鱼眼干的好事，”汤米说。

“其实把路拦断没什么用。

他故意这么干，让我们得走上一英里才能到卡车那里。

我告诉过他，乡亲们到李这儿来买酒，都有四年了，没人来找过李的麻烦。

除了他那辆大汽车在这儿开进开出，别人没干过什么事儿。

不过这些话金鱼眼都听不进去，没人拦得住他。

他这个人要不见了自己的影子都害怕，我就不是人。

” “我见了也会害怕的，”班鲍说，“要是他的影子是我的话。

” 汤米压住嗓门大笑起来。

小径变成了黑色的地沟，路面是沙土，带着难以捉摸的死寂的光亮。

<<圣殿>>

“那条小径大概就是从这儿折向那泉水的，”班鲍边想边寻找小径穿进树丛的地方。他们继续向前走。

“谁来开卡车？”班鲍问。

“孟菲斯还有别人来吗？”“当然，”汤米说，“这是金鱼眼的卡车嘛。

”“这些孟菲斯人干吗不呆在孟菲斯，让你们在这儿安安稳稳地造酒？”“那儿才有钱可挣哪，”汤米说。

“在这儿卖掉个半升三两的赚不了多少钱。

李在这儿卖酒只不过是為了办事方便，也可以赚几个小钱。

酿好一批酒，马上全部脱手，那才来钱呢。

”“噢，”班鲍说。

“不过，我宁可饿死也不要跟那个人打交道。

”汤米哈哈一笑。

“金鱼眼这人不坏。

他就是有点古怪。

”他向前走着，在小径、沙路的晦暗的反光里显得身影模糊，轮廓不清。

“他要不是个人物，我就不是人。

是不？”“对，”班鲍说。

“他绝对是个人物。

”“我知道你是什么样的人。

你这种人我见得多了。

你们东奔西跑，可又跑不快。

你们跑不快，所以就算遇上了真正的男子汉，也认不出来。

你以为已找到了天下唯一的男子汉了？”“高温，”谭波儿悄声说，“高温。

”“我为这个男人做牛作马受过苦，”女人低声说，嗓音冷静安详，嘴唇几乎没有开合，仿佛只是在讲述做面包的配方。

“我做夜班女招待，为了星期日可以探监去看他。

我在一个单人房间里住了两年，用个煤气喷嘴做饭，因为我答应过他不负心。

我后来骗了他，挣钱把他从监狱里弄出来，可等我告诉他钱是怎么赚来的，他就打我。

可你现在非要上这儿来，上这没人要你的地方来。

没人请你来这儿啊。

没人关心你到底害不害怕。

你害怕吗？你还没有真正害怕的胆量，就跟你没胆量爱得死去活来一样。

”“我会给你钱的，”谭波儿悄声说。

“随便你开口要多少。

我父亲会给我的。

”女人注视着她，脸上一无表情，跟她刚才讲话时一样僵硬死板。

“我会送你衣服的。

我有一件新的皮大衣。

圣诞节以来才穿的。

还跟新的一样。

”女人笑了起来。

她的嘴巴在笑，但没有任何声音，脸部的肌肉纹丝不动。

“衣服？我以前有过三件皮大衣呢。

我把其中的一件送给了酒馆边的胡同里的一个女人。

衣服？上帝啊。

”她突然转过身子。

“我去找辆车。

<<圣殿>>

你离开这儿，再别回来。

听见没有？

” “听见了，”谭波儿低声说。

她呆呆地站着，面色苍白，像个梦游者，注视着女人把肉抄到大盘子里浇上肉汁。

她从烤箱里拿出一盘小圆饼，放在一只盘子里。

“要我帮忙吗？”谭波儿低声说。

女人一言不发。

她端起这两只盘子，走出门外。

谭波儿走到桌边，从香烟盒里取出一支，怔怔地站着，看着灯发愣。

半边灯罩给熏得黑乎乎的。

灯罩上有道裂缝，一条细细的银色弧线。

灯是铁皮做的，细颈处有一圈油污。

她就着灯火点香烟，不知怎么一来就点着了，谭波儿想，手里拿着香烟，眼睛望着摇曳不定的灯火。

那女人回来了。

她撩起裙子的一角，裹着灶上熏黑的咖啡壶，把它拎下来。

“我来拿好吧？”

”谭波儿说。

“不用。

来吃晚饭吧。

”她就走出去了。

谭波儿站在桌边，手里还拿着香烟。

炉灶的阴影投射在孩子躺着的木箱上。

他躺在高低不平的褥垫上，只看得见一连串淡淡的黑影，显出一些柔和细小的弧线。

她走到木箱边，低头凝望孩子灰白色的脸庞和发青的眼睑。

一片淡淡的影子环绕着孩子的脑瓜，停在他湿漉漉的脑门上；一条细胳膊向上举着，握着拳头靠在脸颊边。

谭波儿俯身在木箱上。

“他快死了，”谭波儿轻声说。

她弯着腰，身影高高地投射在墙上，上衣走了样，歪戴的帽子奇形怪状，露在帽外的头发更是丑陋可怕。

“可怜的小娃娃，”她轻轻地说，“可怜的小娃娃。

”男人们的嗓门越来越高。

她听见过道上—阵杂乱的脚步声，挪动椅子的嘎嘎声，还有那个哈哈大笑过的男人又笑了起来。

她转身一动不动地望着门口。

女人走了进来。

街道很窄，很幽静。

如今已铺过路面下，不过他还记得从前下雨以后这条街便成了一道半是泥半是水的黑乎乎的沟渠，他和娜西莎在汨汨作响的水沟里把水泼弄得到处乱溅，他们的衣服撩得高高的，衬裤溅满泥水，追逐着十分粗糙简陋的用木头削成的小船，或者以炼金术士忘却一切的认真精神在一个地方踩了又踩，一心要踩出个烂泥坑来。

他还记得当年这条街还没有铺水泥，两边是用单调乏味的红砖铺的走道，铺得并不整齐，被人踩进连正午的阳光都照射不到的黑色泥土里，形成一片艳丽的暗红色的花纹随意的镶嵌画那样的地段；当时，在靠近车道入口处的水泥地上有他和他妹妹的光脚踩在人造石板上留下的脚印。

一路上，灯光稀落，但街拐角处加油站的拱廊下却灯火辉煌。

女人突然俯身向前。

“伙计，请在这儿停一下，”她说。

伊索姆刹住了车。

<<圣殿>>

“我就在这儿下车走着去，”她说。

“你绝对不能这样做，”霍拉斯说。

“伊索姆，往前开。

” “别开；等一下，”女人说。

“我们会遇上认识你的人的。

还会经过那边广场的。

” “胡说八道，”霍拉斯说。

“开呀，伊索姆。

” “那你下车去等着，”她说。

”他可以马上开回来的。

” “你不能这么做，”霍拉斯说。

“老天爷，我——往前开呀，伊索姆！” “你最好别这样，”女人说。

她在座位上倒身靠去。

但她马上又俯身向前。

“听我说。

你一直待我很好。

你是一番好意，不过——” “你认为我这个律师不够格，是这个意思吗？” “我想我只有接受

已经发生的一切啦。

斗是没有用的。

” “要是你这么想的话，当然没有用。

不过你并不这么想。

要不然你就会叫伊索姆开车送你去火车站的。

对不对？

”她正低头看着孩子，心烦意乱地拾掇着毯子去裹住他的脸。

“你去好好休息一晚上，我明天一清早就过来。

”他们驶过监狱——那是座被淡淡的一道道光亮无情地切割的方形建筑。

只有楼中间那扇装着纵横交叉的细铁条的窗子比较宽大，可以称为窗户。

那个黑人杀人犯就靠在这窗口；窗下沿着栅栏有一排戴着帽子或没戴帽子的脑袋和因劳动而变得宽厚的肩膀，交融混合的歌声深沉而忧伤地歌唱着天国和人的疲惫，逐渐增强，溶入那温柔而深不可测的暮色。

“好了，你完全不必发愁。

人人都知道李没干那件事。

”
.....

媒体关注与评论

代序 话说福克纳的《圣殿》 陶洁 在福克纳的作品里，《圣殿》是唯一一部刚一面世就畅销的小说。

它在1931年由凯普与史密斯出版社出版后，三周之内的发行量就相当于1929年出版的《喧哗与骚动》和1930年的《我弥留之际》销售额的总和。

不仅如此，好莱坞马上买下该小说的电影摄制权，很快就拍成了电影。

1933年，《圣殿》被译成法文，著名作家马尔罗在前言里给予高度评价，说它是一部没有侦探但充满侦探故事气氛的小说，福克纳把希腊悲剧引进了侦探故事。

“奇怪的是《圣殿》也是福克纳本人批评最多的一本书。

1932年，他为小说的现代文库版写了篇序言，强调他写书出自“庸俗的想法”，创作动机纯粹是为了赚钱，手法是用骇人听闻的恐怖事件来制造轰动效应。

他说：“我拿出一点点时间，设想一个密西西比州的人会相信是当前潮流的东西，选择我认为是正确的答案，构建了我所能想象到的最为恐怖的故事，花了大约三星期的时间把它写了出来，寄给了史密斯……他立即回信说，‘老天爷啊，我可不能出这本书。

我们俩都会进监狱的。

”……我把《圣殿》的稿子整个儿忘掉了，一直到史密斯把清样寄给我。

我发现稿子写得实在太糟糕了，只有两个办法：撕掉它或者重写一遍。

我又想，‘它也许会卖钱的；也许有一万个人会买的。

”于是我撕掉清样，重新写了这本书。

小说已经排过版，所以我还得付钱，为了那重新写一遍的特权，努力使它不至于太丢《喧哗与骚动》和《我弥留之际》的丑。

我改得还是不错的。

我希望你们会买这本书并且告诉你们的朋友。

我希望他们也会买这本书。

”他在1947年跟密西西比大学英语系学生座谈、1955年访问日本、甚至在1957年任弗吉尼亚大学住校作家时仍然重复这个观点，尽管日本学者和弗吉尼亚大学的学生都不相信这是本粗制滥造以赢利为目的的坏书。

虽然福克纳在蓝登书屋出版《圣殿》时不让收进这个序言，但由于福克纳的自我贬抑，评论界在相当长的时间里一直对《圣殿》评价不高。

1956年有位学者发现了福克纳说已经撕掉或扔掉的原稿清样和打字稿并且跟公开发表的《圣殿》作了些比较，“证实”了福克纳的一贯说法。

他认为原来的稿子确实写得不够精心，因为其中包含了两个故事：霍拉斯·班鲍的故事和弗洛伊德式的心理研究及谭波儿·德雷克的故事和对邪恶的探讨。

福克纳似乎拿不定主意以哪一个为主，内容显得很凌乱。

然而，这位学者也注意到福克纳在修改过程中“改变了小说的整个核心和含义；简化了过于复杂的结构；删除了无关紧要的东西；澄清了没有必要模棱两可、含糊其词的晦涩段落；充实了需要扩展的部分；给了小说一个高潮；并且使它摆脱了对在此以前福克纳所写小说的从属关系。

”1963年，福学专家迈克尔·米尔盖特引了福克纳在日本的讲话——“请记住，你们读的是第二个版本……你们没看到的是那个卑劣的粗制滥造的东西……你们看到的是我极尽全力使之尽可能地忠实、动人、富有深意的那本书”——来证明福克纳批评的是未经修改的那个版本。

他还提请人们注意，福克纳在修改过程中所做的大量删节，完全不包括任何可以说明福克纳所谓“庸俗想法”的特别暴力或“最为恐怖”的东西。

不过，他的结论还是，“《圣殿》并不属于福克纳的伟大小说之列。

……福克纳不可能把《圣殿》写成一部可以跟《喧哗与骚动》和《我弥留之际》的成就相媲美的书，但他确实把它改写成一部能证明他自己所说的‘改得还是不错’的看法……的作品。

”

……

<<圣殿>>

编辑推荐

《圣殿》是美国著名作家福克纳唯一一部刚面世就畅销的小说，在出版后三周之内的发行量就相当于其《喧哗与骚动》、《我弥留之际》的总和。不仅如此，好莱坞还马上买下了该小说的电影摄制权，很快就排成电影。这样一本风靡一时但又备受争议的作品到底具有怎样的魅力？半个多世纪后读它感受曾经的疯狂吧。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